

南京市高淳区教师发展中心

(通知)

[2025]11号

关于组织高淳区2025年‘新生活·新年画’教师美术作品比赛的通知

各中小学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，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经研究决定举办高淳区2025年“新生活·新年画”教师美术作品创作比赛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办单位：高淳区教育局

承办单位：高淳区教师发展中心

二、比赛时间

2025年1月16日-2月26日

三、作品要求

(一)作品主题。以“新生活·新年画”为主题，描绘新时代人民小康生活新图景、展现新时代文明实践新成果、反映城乡融合发展新面貌。内容应富有时代气息，体现中国传统春节文化内涵，具有年味儿、饱含温度、鲜活生动，彰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新时代魅力。

(二)作品形式。“新年画”形式包括（木）版画、民俗画、农民画等，鼓励运用新模式、新手段、新技术等创新方式。

(三)作品尺寸。作品实物尺寸原则上不小于4开纸，长边不大于1.5米(含装裱外沿或画框)。

(四)作品要求。作品必须为原创新作品，且作品的任何部分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著作权、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或专有权利，不含有任何诽谤、侮辱或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。

四、作品评选

1、作品请于2025年2月26日前送交高淳区教师发展中心308室，联系人：张冬梅，联系电话：19951791271。

2、作品反面右下角粘贴好申报表，信息填写齐全。
(见附件1)

3、奖项设置：评奖按参赛作品总数的10%、20%、70%的比例评定特等奖、一等奖和二等奖。

南京市高淳区教师发展中心

2025年1月16日

附件1

高淳区2025年“新生活·新年画”教师美术作品比赛申报表

教师姓名		学校	
作品名称		联系电话	
作品尺寸	____cm高 × ____ cm 宽	画种	
		作品材质	
<p>画作描述：（200字，含对画作主题、创作思路、内容表达的思想性、艺术性、观赏性、传统节庆文化和年画技法的传承和创新体现等方面的描述）</p>			